

## 深圳市恒康达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恒康达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12 月 20 日上午 10:00

结束时间：2017 年 12 月 20 日中午 12:00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2 月 1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周燕律师、张鑫律师。

(七)会议地点：深圳市恒康达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东北深圳国际商会中心 0501、0502、0503、0515 )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

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12月19日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

深圳市恒康达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  
华三路交界东北深圳国际商会中心 0501、0502、0503、0515 )会议  
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纯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东北深圳国际商会中  
心 0501、0502、0503、0515

邮政编码：518048

联系电话：0755-8221 6688

传真号码：0755-8221 6868

电子邮箱：melisama@hkdcn.com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之交通、食宿等费用一律自理。

(三) 临时提案

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恒康达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7-037

董事会

2017年12月5日